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KY LIGHT HOLDINGS LIMITED

### 天彩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82)

####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天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月15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建議就資本化股東貸款根據特別授權發行新股份(「貸款資本化」)。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述，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貸款資本化協議的進一步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的意見函件；(iii)獨立財務顧問就貸款資本化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發出的意見函件；(iv)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及(v)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資料的通函(「通函」)，將於2019年2月8日或之前寄交股東。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落實通函所載資料，故預期通函將延遲至2019年2月15日或之前的日期寄發。

承董事會命  
天彩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盧勇斌

香港，2019年2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鄧榮芳先生和盧勇斌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吳勇謀先生、黃岳永先生和鄧錦繡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祖明先生、張華強博士和謝日康先生。